

#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

## 修订对照表

公司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的审议结果，向工商局申请工商变更登记，因公司已取得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（登记编号：黔南WH经许证（甲）字[2015]0049号）未涵盖部分已审议通过的新增经营事项，工商局未予核准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作出相应修订，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章程	修订后章程
1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磷酸二氢钙、磷酸氢钙、磷酸二氢钾、磷酸二氢钠、磷酸一铵、聚磷酸铵、酸式重过磷酸钙、磷酸脲、大量元素水溶肥料、掺混肥料（BB肥）、复混肥料（复合肥料）、有机-无机复混肥料、化肥、硫酸、磷酸、多聚磷酸、氟硅酸钠、土壤调理剂、水质调理剂（改水剂）、磷石膏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；提供农化服务；饲料添加剂类、肥料类产品的购销。磷矿石、碳酸钙、硫磺、液氨、盐酸、煤、纯碱、元明粉、石灰、双氧水、硝酸、氢氧化钠、五金交电、零配件购销。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</p>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磷酸二氢钙、磷酸氢钙、磷酸二氢钾、磷酸二氢钠、磷酸一铵、聚磷酸铵、酸式重过磷酸钙、磷酸脲、大量元素水溶肥料、掺混肥料（BB肥）、复混肥料（复合肥料）、有机-无机复混肥料、化肥、硫酸、磷酸、土壤调理剂、水质调理剂（改水剂）、磷石膏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；提供农化服务；饲料添加剂类、肥料类产品的购销；磷矿石、碳酸钙、硫磺、液氨、盐酸、煤、纯碱、元明粉、石灰、双氧水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硝酸、氢氧化钠（液碱）、五金交电、零配件购销；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。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凭许可经营）。</p>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30日